

古

洪丕谟 姜玉珍 编著

今

古今名案大特写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名

案

古今名案大特写

洪丕谟 姜玉珍 编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责任编辑：韵 钟 夏允中

装帧设计：周 迅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古今名案大特写/洪丕谟, 姜玉珍编著. -北京: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96. 8

ISBN 7-5078-1297-9

I. 古… II. ①洪… ②姜… III. 故事-中国-当代 IV. 1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03256 号

古今名案大特写

洪丕谟 姜玉珍 编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邮编: 100866)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和平图书公司激光照排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787×1092 32 开本 8.625 印张 185 千字

1996 年 8 月 第 1 版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3000

ISBN 7-5078-1297-9/Z · 277 定价: 13.00 元

目 录

石奢放父自刎	(1)
腹䷑杀子奉法	(4)
商鞅敢在太子头上动土	(6)
秦始皇大坑儒生	(9)
李斯“谋反”遭族诛	(14)
汉官巫蛊大搏杀	(22)
董宣诛杀公主家奴	(27)
李膺先斩后奏诛权贵	(32)
东汉末年党锢案	(36)
孔融傲物送命	(42)
石崇豪富招祸	(45)
诗人谢灵运之死	(50)
请君入瓮周兴案	(56)
李元纘南山铁案	(60)
向敏中智勘游僧案	(63)
苏东坡乌台诗案	(69)
十五贯天下奇冤	(76)
朱元璋滥兴文字狱	(82)

明太祖大义诛驸马	(85)
方孝孺惨遭灭十族	(90)
挺击皇太子案疑云密布	(94)
刨棺戮尸《明史》案	(105)
《南山集》文字罹惨祸	(110)
查嗣庭试题遭祸	(113)
雍正朝麻城大冤案	(116)
和珅跌倒，嘉庆吃饱	(127)
李毓昌反贪被毒	(131)
张汶祥刺马案轰动天下	(134)
淀山湖洋人抢劫案	(147)
杨乃武小白菜旷世奇冤	(150)
清末文字狱《苏报》案	(168)
少妇失尸案曲折离奇	(172)
临城劫车绑票案中外震惊	(177)
东陵盗宝千古疯狂	(191)
黄慧如陆根荣主仆私奔	(209)
大军阀孙传芳血溅佛堂	(228)
金都戏院警宪大交战	(242)
“江亚”轮爆炸沉没	(255)

石奢放父自刎

石奢这人，是楚昭王手下的大臣，官至相位。

司马迁《史记·循吏列传》讲到石奢时，曾经有所评价：“坚直廉正，无所阿避。”“阿”是阿谀，“避”是回避。在那时社会，执法执到对于权贵人物，无所阿谀回避，真可谓是货真价实的坚直廉正了。

就是这样一个人，可是在一次追捕行动中，却让他犯愁了：

一个天气阴晦的午后，石奢有事郊行，忽然看到前方横出两条身影，正在奋力搏杀。猛然间，其中一个中刀踉跄，倒了下去。石奢急步上前，低头一看，已经是呼吸全无，呜呼哀哉了。再抬头时，只见另一个仓惶之间，丢下凶器，往前直窜而去。

杀人抵命，见罪犯逃窜，石奢当即奋勇追击。那人见后面有人追赶上来，起先还跑得飞快，毕竟上了年纪，后来渐渐地上气不接下气，竟至脚步愈来愈重，跑不动了。

石奢赶上犯人，两人一个照面，竟然彼此惊呆，说不出话。

那罪犯看看追他的人，竟是自己的儿子，岂不惊倒？

那石奢看看追上的犯人，竟是自己的老子，岂不也惊倒？

老子杀了人，满面的惊恐：“儿啊，我因一时情绪上来，斗杀了人。现在惊恐之中，后悔莫及。看在从小把你养大的情分上，请你给条活路，乘着人不知，鬼不觉，把我放掉算了。”老子

边说，边环顾周围，但见天黑压压的，怕要下雨，路边一片阒寂，更无一人。

“杀人抵命，即使误杀，也要坐穿大牢，这是国家的法律。”石奢心里想道。

然而，他看着父亲渴望求生的脸色，转而又想：“要是我把父亲押上审判席，虽然可以搏个大义灭亲的美名，可从父子情义来说，这毕竟是个不孝啊！”

石奢左思右想，犯难极了。最后，他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终于长叹一声，落一串泪，放了父亲。一直看到父亲消失在漫漫林野之中，石奢才拖着沉重的脚步，返回城里。

第二天一大早，石奢让手下人把自己重重捆绑，去见楚昭王。

楚昭王见石奢自缚来见，大惑不解，连说：“爱卿，你这是干什么来？”

石奢扑通一声，跪在楚昭王面前，沉重说道：“昨天下午，我父亲在斗殴中，成了杀人犯，这是我这个做臣子所不愿看到的。现在放在我面前的，只有两种选择：要末抓住父亲，依法判刑，虽然这样做的结果，可以获得美名，但这毕竟是不孝呀！或者放了父亲，纵然立下孝顺的美名，却又被坏了国家法令，因为放纵罪人，到底是不忠之罪难逃啊！”

说到这里，石奢自陈道：“不忠之罪，理应处死。现在请求大王，判我不忠死罪！”

楚昭王听完石奢陈述，大出意外。现在听石奢要求处死自己，却也心有不忍，毕竟多年来，石奢不仅多建功业，而且与自己有着相当的感情。

可是，做臣子的在老子 and 国君之间，把心理的天平，倾向

老子一边，也自然是楚昭王所不愿看到的。

不过话虽如此，最后楚昭王还是爱怜石奢，关切地暗示道：“你父亲杀人，你没追上，怎能称得上罪，又怎么能够加以处理呢？”

好一个“追赶不上”！这回，楚昭王已把脱罪的台阶，主动放到了石奢面前，要是石奢顺势而下，就可一切没事，依旧做他的官。

石奢是个犟脾气，耿直得真让人可敬可赞。他说：“父亲是我放掉的，并不是没追上。我认为，不袒护父亲，称不上是孝子；不遵守君王的法令，称不上是忠臣。现在你君王赦我死罪，是你君王的恩惠；我做臣子的伏罪而死，是我失职应得的惩罚。”

最后，楚昭王下令，让手下给石奢松绑；过几天再作处理。

不料，石奢被放回之后，忽有消息传到宫里：石奢在家拔剑自刎了。

坚直廉正，执法如山的石奢，最后终于没有接受楚昭王的宽宥，自判死刑。

石奢的死，死得卓然出众，死得震慑人心，死得可歌可泣。他以自己的死，谱下了一曲法律尊严不可徇私的悲壮之歌。

（洪丕谟）

腹䷔(tūn 吞)杀子奉法

打开《吕氏春秋》，腹䷔杀子奉法的故事赫然在目。

当时秦国境内，住着个墨家学派中的大学者，赫赫有名的腹䷔。一次，腹䷔的儿子在外闯下大祸，把个无辜的百姓，给捅死了。

事情闹得沸沸扬扬。

连日来，腹䷔忧心忡忡，茶饭不思。这腹䷔德高望重，垂垂老矣，而膝下孤零，又只此一个儿子。这就在腹䷔面前摆下一个严峻的问题：是依法处死儿子，保持德望呢？还是保儿子过关，失掉自己在众人心目中的原先形象。

腹䷔真不愧是墨家巨子。最后，他狠下心来，决定要拿儿子开刀，依法惩处。

国君秦惠王爱才若渴，早已让手下办案人员，找个借口，不要把腹䷔的儿子判成死罪。今见腹䷔意欲处死儿子，维护法令，于是就对他说道：“你老人家年纪大了，又没其他儿子。现在，我已经让手下人员，办妥此事，饶了你儿子的死罪，你就听了我的话吧。”

腹䷔听后，想了一想，说道：“你君王待我，恩重如山，这我知道。可是，墨家的原则是：‘杀人者死，伤人者刑。’目的就是用来制止那些杀人伤人的犯罪行为。制止杀人伤人，是天下的大道义。所以，你秦惠王即使开恩，让手下人员不办我儿子的

死刑，可是我作为墨家的一面旗子，却不能不遵循‘墨者之法’。否则，又何以让天下人再信奉墨家之法呢？要是天下人对墨家的信心产生动摇，那末墨家到了我的手里，岂不就此呜呼哀哉 彻底完蛋！”

原来，作为“墨者之法”的纪律规定，墨家巨子，也就是为首人员，不但对其成员有指挥权，并且还有权力用“法”加以制裁。现在腹䟽儿子杀人，腹䟽就可以采用“墨者之法”，对儿子进行纪律上的裁处。

最后，腹䟽面对儿子求生的眼神，在一声“爸爸救我”中，断然挥手下令，让手下人员，按照“墨者之法”，处死了这个唯一的儿子。

儿子死后，腹䟽老泪纵横，泣不成声，倒在床上，一连好几天，天昏地黑，地黑天昏。

按理，有了秦惠王的一句话，腹䟽对于儿子，网开一面，尽可有所托辞，可是为什么他依旧要把秦惠王的意见，置之脑后，不予理睬呢？

原来当时朝中特权大臣，普遍执法不严，有法不依。腹䟽为了扭转这种法制不行的腐败现象，于是决定从自己做起，拿自身开刀。

腹䟽以身作则，大义灭亲，杀子奉法的做法，震惊了朝廷。这对朝中大臣视法制为儿戏者，无疑是当头棒喝！

正是有鉴于此，所以《吕氏春秋》着笔评价此事道：“子，人之所私（宠爱）也，忍（克制）所私以行大义，巨子（指腹䟽）可谓公矣。”

（洪丕谟）

商鞅敢在太子头上动土

秦孝公执政期间，变法革新，果断起用商鞅为左庶长。

变法是件大事。商鞅初上政治舞台，为了取信于民，日思夜想，茶饭不香。终于，在法令还没公布之前，被他想出了一条取信于民的策略。他要用实际行动，让老百姓在看得见，摸得着处下功夫，动脑筋。

几天以后，都城的闹市南门，在商鞅号令下，立起了一根三丈长的大木头，并告示：谁能把这根大木头，搬到北门，就给予“十金”的奖励。

搬动这样大的木头，虽然沉重，可是重奖十金，这可是件闻所未闻，见所未见的事。结果是，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在惊诧中，竟然没一个人挺身而出，搬取木头。

商鞅站在城头，看到大家目瞪口呆，只管惊异，没人行动，于是咬一咬牙，狠一狠心，又传令道：“要是有人能把这根木头，搬到北城，重重奖赏五十金。”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在你看我，我看你，众人惊疑不定之中，忽然从人堆里大踏步走出一个大汉，大喝一声：“我来搬！”

商鞅看到终于有人出来，搬动木头，不禁心里大喜。众人发一声喊，只见那大汉运足气力，扛稳木头，在气喘吁吁，汗流满面中，要不了半个时辰，就把这根木头，搬到了北城。

结果，商鞅说到做到，毫不吝啬，当场让手下拿出五十金

的重奖，在众目睽睽下，发给大汉。

好家伙！这下子朝廷明令不欺的消息，顿时传遍京城南北，秦国上下。百姓们议论纷纷，沸沸扬扬，像是炸开了锅。

就在这种说到做到，取信于民的环境氛围下，商鞅推出了秦国的变法之令。

变法令公布之后，虽然百姓纷纷响应，不敢怠慢，可是却因繁文缛节，推行不便，所以一时国人意见很多，有的甚至从大老远赶来京城，反映情况。

恰巧，这时秦太子自恃特殊身份，犯了禁令。

一面是太子以身试法，一面是百姓意见不断。眼见新法将有半途夭折的危险，商鞅禁不住地在寓所踱来踱去，忧心如焚。

商鞅心想，虽然国人意见纷纷，可是新法推行的最大难点，还是在于上层统治者目中无法，权大于法，明知故犯的缘故。若要维护法令的尊严，促进国家的强盛，眼前最重要的，就是刑无等级，一律对待。如今你太子犯法，要是我商鞅听之任之，眼开眼闭，那末接下来，朝中大臣，各级权贵，你也触犯法令，我也无视法令，那末这朝廷变法，改革图强的百年大计，顿时便将付之东流。

让国家改革图强，变法出新的百年大计，付之东流，自然是件不可能的事。

“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商鞅思来想去，下定决心，他是要向老虎头上去拍苍蝇了。

按照当时刑法，太子是国君的继承人，不可施刑。要向太子施刑，只可由太子的两个老师，代为受刑。这就反过来说明，其时只要对太子的老师施行刑罚，天下人的理解，就算是太子

本人受过刑罚了。

结果，商鞅横下心来，一声令下，判太子师傅公子虔劓刑，就是割掉鼻子的肉刑；太子师傅公孙贾黥刑，就是在面孔上刺刻后涂墨的肉刑。

消息不胫而走，迅速传了开去。由此，秦国百姓，不分男女老少，都对商鞅肃然心服，奉行新法不辍。

时间在一年一年地逝去。结果新法施行十年下来，秦国百姓，皆大欢喜，竟至路不拾遗，山无盗贼，国民都富裕得很。在这种天下大治的情况下，老百姓都勇于为国而战，不好意思为私而斗，所以整个国家、乡邑大治。

虽然，商鞅执法“刑无等级”，在最高统治继承者的特权面前，作了相应的变化，可是这在当时社会情况下，毕竟是一种难能可贵的进步。

（洪丕谟）

秦始皇大坑儒生

公元前 219 年，也就是秦始皇削平群雄，统一全国的第三年，开始东巡郡县，上邹峰山，同时征召齐、鲁等地儒生博士，颂秦功德。接着，秦始皇到泰山封禅，因为听到儒生们的议论，各相乖违，于是索性一概斥退。

秦始皇这次上泰山封禅，不巧在中途碰上大风雨，于是只得休息于大树底下。哪知这班儒生，因为受到秦始皇斥责，不得参加封禅之礼，而愤愤不平。现在忽然听到秦始皇在泰山途中，碰上狂风暴雨，遂纷纷你一句，我一句地冷嘲热讽起来。

暴风雨终于过去，秦始皇在封毕泰山之后，又东游海上，访求仙人羡门一类人物。不久，有齐人徐市向秦始皇上书说，东面大海之中，有蓬莱、方丈、瀛洲三座神山，山上住有仙人，希望皇上至诚斋戒，让他带领童男童女，入海求仙。这时，秦始皇正在迷于求仙，于是一次性派发给徐市童男童女，达好几千人。

公元前 215 年，秦始皇东临碣石，派燕人卢生访求古代仙人羡门、高誓，接着又让韩终、侯公、石生求仙人不死之药。结果，燕人卢生入海回来，谎奏图录道：“亡秦者，胡也。”秦始皇被蒙在鼓里，信以为真，于是委派将军蒙恬发兵 30 万，北上击胡。

三年以后，卢生依然未能求到仙药。为了逃避罪责，他在

秦始皇面前编了一套鬼话，说：“臣等求芝奇药仙者常弗遇，类物有害之者。方中，人主时为微行以辟恶鬼。恶鬼辟，真人至。人主所居而人臣知之，则害于神。真人者，入水不濡，入火不热，陵云气，与天地久长。今上治天下，未能恬淡。愿上所居宫毋令人知，然后不死之药，殆可得也。”

秦始皇不知卢生耍滑，说道：“吾慕真人，自谓‘真人’，不称‘朕’。”接着下令：“令咸阳旁二百里内宫观二百七十，复道甬相通，惟帐钟鼓美人充之，各案署不能移徙。行所幸，有言其处者，罪死。”为了求仙成仙，秦始皇真可说是一片至诚，真心实意。

就这样，秦始皇把自己隐蔽起来，要是有谁泄露自己的行踪，格杀不论，几乎到了与世隔绝的地步。看到秦始皇如此至诚，卢生等一班方术混客，不禁慌了手脚，心想，要是再弄不到仙药，就别想让脑袋长在自己脖子上了。于是卢生、侯生等就聚在一起，商量下一步棋该怎么走？结果商量下来，一致把寻访仙药失败的原因，一古脑儿全都推在秦始皇的头上，说是：“始皇为人，天性刚戾自用，起诸侯，并天下，意得欲从，以为自古莫及无。专任狱吏，狱吏得亲幸。博士虽七十人，特备员弗用。丞相诸大臣诸受成事，倚辨于上。上乐以刑杀为威，天下畏罪持禄，莫敢尽忠。上不闻过而日骄，下偃伏谄欺以取容。秦法，不得兼方，不验，辄死。然候星气者至三百人，皆良士，畏忌讳谏，不敢端言其过。天下之事无小大皆决于上，上至以衡石量书，日夜有呈，不中呈不得休息。贪于权势至如此，未可为求仙药。”

话尽管这么说了，但卢生等人因为实在没办法求到仙药，于是只有逃之夭夭，总比等死要好。



秦始皇听说方士卢生等人不告而别，并且还留言对自己进行毁谤，联想到徐市入海求仙，以及韩终等人没有下文的许诺，再加上好多读书人在背后纷纷议论秦朝的政权，这使他感到一种莫名和强烈的被骗感和羞辱感，于是，秦始皇面色大变，终于再也遏制不住心头怒气，勃然狂吼道：“我从前收天下书不中用者尽皆烧毁，悉召文学方术之士甚众，想要依靠这些人兴太平，方士欲练以求奇药。新近听说韩终不辞而去，徐市等费以巨万计，终不得药，徒奸利相告闻。卢生等我对他恩赐甚厚，现在竟然敢对我大肆毁谤，加重我不德形象。诸生在咸阳的，吾使人廉问，或为妖言以乱黔首。”

接着，始皇帝下令让御史审讯诸生，进行疯狂的大报复，把犯有各种禁令的 460 多人，统统坑之咸阳，这就是我国历史上有名的“坑儒”大冤案。

“坑儒”大冤案的直接起因，一方面是秦始皇为了求仙，获得生命的长生不死，不惜巨大开支，屡屡受骗上当。另一方面是儒生们朝谈巷议，对秦王朝的政权和治国措施，颇多非议。求仙受骗和妖言惑众两个罪名加在一起，于是历史上一场空前的对于文人的大杀戮，就由此在劫难逃了。

儒生们为什么要朝谈巷议呢？这是因为在国家大一统前，他们享受惯了春秋战国诸子百家争鸣的言论大自由，自然，对于秦王朝统一天下以来，连年不断地筑修长城，开建直道，狂兴阿房宫，疯搞骊山陵，弄得老百姓力竭财穷，叫苦连天的举措，生出种种强烈的不满情绪。

秦始皇对于儒生们在朝乱说，入巷乱议，口无遮拦，目中无人的狂妄，早就打算治一治了。可是，由于种种原因，使他一时下不了决心。现在，有着卢生在逃，出言毁谤，使自己蒙受奇